

# 中国法学会检察学研究会刑事检察专业委员会在渝成立

**本报讯** 记者**蒋安杰** 12月11日，中国法学会检察学研究会刑事检察专业委员会成立大会暨首届专题论坛在渝举行。最高人民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陈国庆，重庆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刘强，重庆大学校长张宗益，西南政法大学校长付子堂出席会议并致辞。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院长李永利，最高检察院理论研究所所长谢鹏程，重庆市律师协会会长袁小彬以及来自部分高校的专家学者和检察机关代表共计150余人参加会议。

重庆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贺恒扬，中国政法大学教授樊崇义、中国人民大学教授陈卫东，西南政法大学教授孙长永分别作主旨演讲。

改革开放以后特别是近20年来，我国社会保持长期稳定，刑事犯罪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确立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正当其时，而我国刑事诉讼模式由对抗型向协商型的转变，也为该政策的执行提供了诉讼程序依据。

陈国庆指出，中国法学会检察学研究会刑事检察专业委员会成立，对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进一步深化新时代刑事检察理论研究，更好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检察事业创新发展意义重大。

陈国庆强调，要坚持正确政治方向，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中央决策部署，用与时俱进的理论与实践捍卫“两个确立”，为刑事检察更好服务大局、为人民司法提供理论支撑。要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聚焦

刑事检察实践前沿问题加强理论研究，共同推动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落地落实。

贺恒扬认为，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牵涉多方利益和多重法律关系，是政策、法律、科技等因素共同作用的结果。司法实践中需要以系统观念为指导，正确处理少捕慎诉慎押与认罪认罚从宽、检察机关主导与部门协作配合、司法自由裁量与有效监督制约、传统手段与监控方式创新、执法司法办案与社会支持配套等“五重关系”，推动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落地落实。

樊崇义围绕“刑事犯罪生态变化与少捕、慎诉、慎押”在主旨演讲中表示，“慎刑”是中华民族传统的优秀的刑事法制文化，有着深刻的思想文化渊源。刑事诉讼过程中，必须转变观念，严把不捕不诉条件和标准，做到可捕可不捕的坚决不捕，及时变更强制措施和作出不起诉决定，防止“构罪即捕、有罪必诉、一押到底”。

陈卫东认为，应当充分运用羁押听证制度，探索建立社会危险性诉讼式审查机制，明确侦查人员出席羁押听证会和发挥律师关于羁押的辩护作用，尽量扩大羁押替代性措施适用，充分运用科技方式数字化羁押措施保障诉讼顺利进行，并注重优化审查逮捕、审查起诉等考评制度，形成适用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的正确导向。

孙长永认为，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主要体现了“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宽”的一面，罪刑轻重只是社会危险性的一个因素，重罪与轻罪均应适用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司

法实践中，要依法适用并减少适用刑事拘留措施，建立刑事拘留向检察机关备案制度，以社会危险性条件为核心严格控制逮捕羁押措施适用，适度扩大非羁押措施的适用，依法规范并限制监视居住的适用等。

会议选举该专业委员会第一届理事会成员并聘请樊崇义、龙宗智、陈卫东、孙长永等专家学者担任顾问，贺恒扬当选理事会主任，最高检第一检察厅厅长苗生明担任常务副主任。

专题研讨“审前羁押相关理论与实务”“少捕慎诉慎押与认罪认罚从宽”“少捕慎诉慎押与未成年人司法保护”三个单元进行，18名高校学者、检察官聚焦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展开了一场理论与实务的思想碰撞。

就非羁押性强制措施如何适用，西南政法大学教授李昌林提出“三管齐下”的建议：确立强制措施法定原则、比例原则和最小干预原则，拓宽取保候审保证人范围、完善保证方式，拓宽非羁押措施入口；严格执行拘留规定，全面把握逮捕条件，明确公安机关对逮捕条件的证明责任，严守羁押入口；完善羁押措施的撤销、变更、解除，从严掌握延长羁押期限的条件，拓宽羁押出口。

四川大学教授龙宗智认为，少捕慎诉慎押已被中央确定为一项刑事司法政策，但当前贯彻落实方面也面临很多问题，需要从司法观念、刑事立法，以及公、检、法工作衔接机制等方面协调发力，推动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的落实。

西南政法大学教授刘梅湘建议完善逮捕社会危险性评估条件，探索引入社会第三

方力量开展社会危险性评估工作，并加强评估工作可行性、正当性的理论研究。

西南政法大学教授向燕认为，贯彻少捕慎诉慎押的刑事司法政策，以认罪认罚从宽制度为依托的赔偿保证金制度是发展趋势，其适用条件应从以下方面来考虑：一是符合逮捕条件；二是能够确定被追诉人的赔偿责任和社会危险性；三是能够体现被追诉人实质性的悔过和修复。

中国政法大学教授吴宏耀建议，要从法律职业共同体、刑事一体化、科学考核等方面入手，切实让干警接受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理念，增强制度的操作性实效性。

西南政法大学教授张吉喜认为，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与认罪认罚从宽制度二者在制度设计目的、功能定位、司法资源配置等方面并不完全相同，认罪认罚是少捕慎诉慎押的重要考虑因素，赔偿金应当是逮捕功能异化的妥协。同时，需要提升逮捕门槛，从立法上体现少捕慎诉慎押政策。

围绕未成年入犯罪案件强制措施完善，山东科技大学研究员孙明泽认为，应当严格落实针对未成年犯罪嫌疑人的羁押必要性审查，改革非羁押强制措施制度。

北京师范大学教授黄晓亮认为，司法实践中，羁押必要性审查效果仍不理想，对审前羁押率影响较大，也需要从立法或者制度上加以完善。西南大学教授张步文建议，应当从完善犯罪嫌疑人到案措施，预防犯罪嫌疑人妨碍诉讼取证等方面入手，推动解决羁押率偏高的问题。

触电伤亡的情况。

## 持续督促相关部门履职

为最大限度地对野生天鹅实现全方位保护，2021年3月以来，库尔勒市检察院公益诉讼办案组持续不定期对天鹅栖息地及上下游河道开展巡查。针对天鹅栖息地景观河周边一些“热心”群众给天鹅不当投食，有市民在河边洗车造成污染等问题，及时联系周边警务站和该市园林事务中心天鹅中队负责人现场召开联席会，共同分析提出解决方案，面向群众加强了天鹅保护的宣传力度，加大对不文明行为的巡查力度。

针对走访中发现的天鹅栖息地上下游河道岸坡有不当堆放的固体废弃物，个别河边农家乐店主私设暗管排污导致河水存在污染隐患问题，库尔勒市人民检察院依法及时予以行政公益诉讼立案审查，向相关行政部门发出诉前检察建议，督促其依法履行职责净化河道。

库尔勒市人民检察院相关负责人表示，该院将发挥公益诉讼检察职能，持续关注野生天鹅保护问题，为它们在库尔勒市安全越冬营造更加良好的栖息环境。

“坚持传统媒体和新媒体优势互补、一体发展，坚持先进技术为支撑，内容建设为根本”“强化互联网思维和一体化发展理念”“主动借助新媒体传播优势”“高度重视传播手段建设和创新”……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就推动媒体融合发展作出深刻阐述，为我国媒体融合发展指明方向。

新时代，提升新闻舆论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就必须牢牢占领互联网这个主阵地。

新闻舆论战线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中央《关于加快推进媒体深度融合发展的意见》要求，在思维理念、体制机制、平台建设、流程管理、人才技术等方面加快融合步伐。

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等先进技术得到广泛应用，3家媒体融合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引领新闻传播不断创新；全媒体创新型人才不断成长，队伍结构更加优化，人员精神面貌焕然一新；建设县级融媒体中心2535个，县级媒体在机构、内容、渠道、平台、人员、经营、管理等方面深度融合，传播力影响力明显提升。

人民日报社坚持移动优先战略，形成报、刊、网、端、微、屏等10多种载体，构建完善全媒体传播格局；新华社打造以通讯社业务为核心，涵盖报刊、电视、网络、经济信息、图书出版的全媒体业务格局，加快建设迭代升级，建成适应数字化发展的现代传播体系；中央广播电视总台不断完善全媒体传播网络，截至今年8月，“央视新闻”新媒体全网用户量超4.82亿次……

媒体融合发展大局正在形成，全媒体传播阵地不断拓展，互联网这个最大变量日益成为事业发展的最大增量。

春风化雨润万物，丹心妙笔著华章。

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全国新闻舆论战线传播党的政策主张、记录时代风云、推动社会进步、守望公平正义，与人民同呼吸、与时代共进步。

新华社北京12月13日电

# 新疆库尔勒市：“检察蓝”倾心守护白天鹅安全栖息越冬

□ 本报记者 潘从武

冬日的新疆库尔勒市，穿城而过的孔雀河和杜鹃河里，数百只野生白天鹅，正在这里栖息越冬。它们，时而水中嬉戏，时而引吭高歌，时而婉转低鸣，时而凌空亮翅，时而翩翩起舞，构成了一幅人与动物和谐共生的生态画卷。

12月8日，新疆库尔勒市人民检察院第四检察部副主任石庆军和同事再次来到孔雀河畔，看到眼前这一幕温馨的画面，感到十分的欣慰。

近两年来，库尔勒市检察机关充分发挥公益诉讼检察职能，通过行政公益诉讼诉前程序等，全力助推相关行政机关依法行政履职，共同保护好越冬野生天鹅的栖息环境。

## 检察官发出诉前检察建议

石庆军告诉《法治日报》记者，库尔勒市冬季相对较为温润的生态环境，吸引了天山深处巴音布鲁克大草原的野生天鹅连续十多年来到这里越冬。因此，库尔勒又称“天鹅之城”“天鹅故乡”。冬季到库尔勒看天鹅，也逐渐成为当地市民和外地游客喜爱的一道

## 上接第一版

才能形成与党中央治国理政相适应的新闻品格和新闻力量；唯有以“四向四做”为职业标杆，增强“四力”中着力提升业务本领，练就一身好把式、真功夫，才能创作出更多有思想、有温度、有品质的精品佳作。

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是做好党的新闻舆论工作的核心要义。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加强马克思主义新闻观教育培训，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专题培训……新闻从业人员补充理想信念之“钙”。

组织新闻工作者开展增强“四力”教育实践活动、“新春走基层”活动，组织编辑记者赴革命老区、基层一线开展革命传统教育和主题采访调研……努力推动打造一支政治过硬、本领高强、求实创新、能打胜仗的新闻舆论工作队伍。

2019年，新中国成立70周年，也是红军长征出发85周年。赣南红都，新闻媒体在此集结。“记者再走长征路”主题采访活动追随红军长征步伐，跨越1.6万余公里，推出万余篇一线报道，总阅读量近20亿次。

习近平总书记专门为活动点赞，强调其“对阐释用生命和鲜血铸就的伟大长征精神很有意义”。

再走征程，书写巨变；讲好故事，坚定信心。

“好记者讲好故事”活动连续举办八届，优秀记者们亲讲亲历故事，说采访过程，谈内心感受，为引导和激励广大新闻工作者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新闻观，自觉弘扬职业精神、恪守职业道德，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发挥积极作用。

感人的故事来自脚下的泥、眼中的光，坚强的队伍在践行“四力”中淬炼。

将海拔地区作为增强“四力”的主战场，深入边疆哨所，扎根基层群众，新华社西藏分社采写了一批带着“酥油香、糌粑味”的优秀作品，为广大新闻工作者开展增强“四力”教育实践工作作出了表率。

亮丽风景线。

天鹅，系国家二级重点保护野生动物。但此前，在当地也出现了越冬野生天鹅因触碰高压线非正常死亡以及市民游客过于接近野生天鹅使其受到过度惊吓等现象。这些问题，引发库尔勒市人民检察院的高度关注和重视。

库尔勒市人民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官经过走访，野生天鹅在库尔勒市越冬期间的起飞点和栖息地，位于该市中心的孔雀河和杜鹃河。因河两岸设置的高压电线较多且缺乏醒目标识，野生天鹅形体较重，起飞反应慢，清晨或夜间光线不佳时，部分天鹅起飞或者降落时，时有触碰高压线的现象发生。

据了解，自2017年至2020年5月，在库尔勒市河道，有多只野生天鹅因触碰高压线导致非正常死亡。

2020年6月，库尔勒市人民检察院公益诉讼办案组检察官走访库尔勒市林业和草原局，通过开展座谈和查阅该局对野生天鹅保护的相关台账，对野生天鹅越冬期间停留的孔雀河、杜鹃河流域及河两岸设置的高压电线搭设情况进行实地调研，对生活在天鹅栖

息点周边的市民进行走访了解后，该院向库尔勒市林业和草原局发出诉前检察建议。

## 各方发力形成保护机制

检察机关在检察建议中建议，林业和草原局依法履职，协同相关部门共同采取有效措施消除高压电线标识不明显对野生天鹅越冬的安全隐患，避免天鹅再次受到伤害；加大对野生天鹅在当地的生息繁衍场所和生存条件的保护力度，增加野生天鹅生存现状的巡查频次，使受伤的天鹅能够得到及时救治；加大对野生天鹅保护的宣传力度，凝聚社会共识，形成保护合力。

库尔勒市林业和草原局收到检察建议后高度重视，积极协调电力部门在野生天鹅越冬主要栖息地周围的电线上悬挂醒目标识，在线路导线上安装防外破警示灯和增大导线面积等措施，使天鹅能够在清晨和傍晚起飞降落时能辨识出导线并规避，有效避免天鹅因撞击高压线而死亡。

2021年3月，库尔勒市人民检察院对库尔勒市林业和草原局检察建议回复情况进行“回头看”，得知野生天鹅栖息地周围的高压电线安装醒目标识之后，再未发生过野生天鹅

产品(关键一步)等融媒体产品……各媒体浓墨重彩展现中国共产党一百年来走过的光辉历程，取得的伟大成就，作出的历史贡献，生动讲好中国共产党的故事，引导广大干部群众坚定不移跟党走、同心创造新辉煌。

每当重要历史关头，每逢重大历史事件，新闻工作者奋勇当先，忠实履职，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凝心聚力发挥了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

回望改革开放40周年风云激荡的感人故事，揭示将改革开放进行到底的深刻时代意义、作答历史之问、回应时代关切；描绘新中国成立70周年波澜壮阔历史画卷，表达深情礼赞，坚定在强国路上接续奋斗的理想信念；聚焦脱贫攻坚、乡村振兴、鲜活生动展现人民群众不断增强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开展抗疫舆论引导、讲述抗疫英雄感人事迹，激发起众志成城齐心协力抗疫的中国力量……新闻舆论战线承担起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奋进全体人民在理想信念、价值理念、道德观念上紧紧团结在一起。

关注环保领域乱象，揭批形式主义歪风、痛除校外培训积弊……新闻工作者不仅做歌颂者、观察家，也善于化笔为剑，激浊扬清，有效引导舆论，解疑释惑、凝聚共识，不断推动社会发展进步。

讲好中国故事，传播好中国声音，展示真实、立体、全面的中国，是新闻工作者的使命任务。他们拓宽视野，拓展思路，发掘最鲜活、最活泼、最真实的新闻，用多种形式向世界展示一个文明、民主、开放、进步的中国；他们敢于发声、善于发声，以充分的事实依据、丰富的表现形式、精准的传播路径，有效开展国际舆论引导和舆论斗争，充分彰显事实的力量、道义的力量。

## 守正创新加快融合发展 拓展全媒体传播阵地

信息技术日新月异，全媒体时代扑面而来。至。